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 WBS2602340 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购买金额	5 亿元
产品期限	185 天

#### ● 风险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或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符合监管要求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 二、本次委托理财风险情况

为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董事会对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5 亿元购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渤海银行 WBS260234 0 结构性存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银行理财	2026 年 4 月 24 日-2026 年 10 月 26 日	5 亿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1.95%	-	-	-	-

### 三、风险控制措施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产品保本、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一)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

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公司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及宏观政策的变化，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充分做好理财产品风险评估，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理财产品安全；

（三）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结构存款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理财会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迟兑付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等风险因素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